

盘锦市生态环境局

【地表水水质公告】

2021年3月盘锦市地表水质量及县区考核排名通报

为进一步推进我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有效改善，按照《关于〈2021年盘锦市河流断面及重点入河排放口监测计划〉的通知》（盘环水函〔2021〕1号）及《关于〈印发2021年盘锦市区域河流断面水质综合考核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盘环发〔2021〕12号）相关要求，现将3月份水质监测结果及县区考核排名情况予以通报。

3月份我市河流水质较2月份有所改善，19个市考断面中13个具备监测条件（6个断流），其中10个达标，达标率为76.9%，同比上升10.3%，但受枯水期影响，挡潮闸、南小线桥和腰铺3个断面未达标。

各县区按照水质综合指数由好到差排名依次为：盘山县、兴隆台区、双台子区、大洼区。欢迎社会各界监督整改。

盘锦市3月份河流断面水质考核排名

排名	区县	综合指数	同比变化	考核断面数	监测断面数	达标断面数	达标率
1	盘山县	2.8601	-33.2%	8	6	5	83.3%
2	兴隆台区	2.8682	-34.8%	2	2	2	100%
3	双台子区	3.4130	-40.0%	4	3	3	100%
4	大洼区	8.1483	-26.4%	5	2	0	0

注：综合指数越小，水质越好，同比变化负数为改善，正数为恶化。

